

证券代码：874186

证券简称：镁锦股份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凌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时间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其它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16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修订通过，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近期全国股转公司颁布的相关规则修订版，公司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同时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相关规定，公司相应修订相关内部治理制度。

- (1)《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
- (2)《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
- (3)《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
- (4)《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
- (5)《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
- (6)《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
- (7)《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4）；
- (8)《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45）；
- (9)《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6）；
- (10)《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7）；
- (11)《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48）；
- (12)《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告编号：2025-049）；
- (13)《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处置权限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0）；
- (14)《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同时为落实新《公司法》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相关规定，公司相应修订《监事会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员工赵勇军、常晓蕾等 6 人，自进入公司以来，工作负责，态度端正，业务娴熟，为公司效益的提升、规模的扩大做出了重大贡献，是公司未来发展、壮大的核心力量。为此，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赵勇军、常晓蕾等 6 人为核心员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